

股票代码：002085

股票简称：万丰奥威

公告编号：2026-031

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于2026年6月2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以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设董事9名，其中非独立董事5名，独立董事3名、职工代表董事1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赵亚红先生、余登峰先生、董瑞平先生、杨奇先生、杨华声先生5人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后附候选人简历）；同意提名董铁牛先生、章勇坚先生、胡立君先生3人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后附候选人简历），其中，章勇坚先生为具备会计专业资质的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没有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按照相关规定，3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查无异议后，方可与其他5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了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第八届董事会现任董事在新一届董事会成立之前，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公司对第八届董事会董事任职期间的勤勉尽责以及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6月24日

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赵亚红：男，1970年7月出生，本科学历，正高级经济师。现任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万丰奥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杭绍台铁路有限公司董事，浙江新昌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绍兴万林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曾任中国银行新昌支行营业部主任、兴业银行绍兴支行营业部总经理助理，万丰奥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万丰锦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浙江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董事。

赵亚红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其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份108万股，在公司控股股东万丰奥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副总裁，在绍兴万林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担任董事、总经理，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2、余登峰：男，1975年出生，本科学历；现任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万丰奥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浙江万丰摩轮有限公司董事长、重庆万丰奥威铝轮有限公司董事、广东万丰摩轮有限公司董事、万丰铝轮（印度）私人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浙江万丰摩轮有限公司技术部经理、制造部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宁波奥威尔轮毂有限公司总经理，万丰奥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中央研究院院长、管理中心总监，双

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余登峰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其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份60万股，在公司控股股东万丰奥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3、董瑞平：男，1970年7月出生，复旦EMBA，正高级经济师。现任浙江万丰奥威汽轮有限公司董事，万丰奥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管理中心总监，重庆万丰奥威铝轮有限公司董事长，威海万丰奥威汽轮有限公司董事长，吉林万丰奥威汽轮有限公司董事长，威海万丰镁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浙江万丰轻合金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先后荣获威海市十大杰出青年、2018届浙江省十大杰出职业经理人、第十二届全国机械工业优秀企业家等荣誉；当选绍兴市新昌县第十六届人大代表，中国共产党新昌县第十五届党代表；曾任威海万丰奥威汽轮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上海达克罗涂复工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万丰摩轮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董瑞平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其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份90万股，在公司控股股东万丰奥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4、杨奇：男，1988年1月出生，本科学历。现任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万丰镁瑞丁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浙江万丰摩轮有限公司董

事，广东万丰摩轮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浙江万丰摩轮有限公司工业工程部经理、智慧工厂厂长、副总经理，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能源设备部经理、运行管理部副总监、总监。

杨奇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其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份18万股，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5、杨华声：男，1970年8月出生，硕士研究生。现任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曾任德国肖特集团业务部业务主管，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营销中心二部副经理、OEM部经理、国际部一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吉林万丰奥威汽轮有限公司总经理。

杨华声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其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份21万股，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董铁牛：男，1964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现任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中国民用航空总局党组纪检组、监察部驻民航局监察局案件检查室主任；中国民用航空局党组派驻中国民用航空局空中交通管理局纪检组组长；

中国民用航空局空中交通管理局党委常委、副书记、纪委书记；中国民用航空局党组派驻首都机场集团有限公司纪检组组长，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董铁牛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其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2、章勇坚：男，1972年6月出生，硕士，正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现任浙江通达税务师事务所所长，浙江通大会计师事务所所长，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绍兴越光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

章勇坚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其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3、胡立君：男，1962年4月出生，经济学博士；现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数字经济研究院院长、碳中和战略研究院院长，中国工业经济学会副会长，湖北省工业经济学会会长，长芯博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电光谷联合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独立非执行董事；曾历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讲师、副教授、MBA学院院长、研究生院院长等职务。

胡立君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

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其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